

证券代码:688321 证券简称:微芯生物 公告编号:2021-064

##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数量为2,000,000股,限售期为24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股的全部战略配售限售股数量。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8月12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2019年7月1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99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50,000,000股,公司股票于2019年8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总股本为360,00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为41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69,421,675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40,578,325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限售股,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保荐机构另类投资者子公司限售的股份,锁定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数量为1名,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2,000,000股,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1年8月12日起上市流通。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1年7月5日,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新增的股份(共计720,500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总股本由归属前的410,000,000股变更为归属后的410,720,500股。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0.4878%变更为0.4869%。

四、除上述情况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限售股,本次限售股形成后,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规定,安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就参与公司战略配售出具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 “1、本公司为本次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 (二)本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所使用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 (三)本公司不通过任何形式在限售期内转让所持有本次配售的股票。
- (四)本公司与发行人或其他利益关系人之间不存在除上述承诺之外的任何利益输送行为。
- (五)本公司获得本次战略配售股份期间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限售期届满后,本公司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减持的有关规定。
- (六)本公司为诚信证券的全资另类投资公司,属于自营投资机构。本公司完全使用自有资金参与新股申购,不借助任何产品募集资金或私募基金等事宜。
- (七)本公司持有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无任何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日,安信证券严格履行了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有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六、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微芯生物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微芯生物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的要求;

七、微芯生物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微芯生物本次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八、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数量为2,000,000股,限售期为24个月,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股的全部战略配售限售股数量。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8月12日。

九、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 序号 | 限售股名称 | 限售股数量(股)  | 持有单位/个人姓名/名称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 限售股解除限售日期 |
|----|-------|-----------|--------------|-------------|-----------|
| 1  | 安信证券  | 2,000,000 | 0.0000%      | 2,000,000   | 0         |
| 合计 |       | 2,000,000 |              | 2,000,000   | 0         |

证券代码:688321 证券简称:微芯生物 公告编号:2021-065

##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无效宣告请求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阶段:已受理暂未审理
-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专利权人
- 是否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无效宣告提出的是部分无效的宣告请求,目前仍处于受理阶段(将在规定时期内进行口头审理),涉案专利系公司产品专利他纳的专利之一,目前仍维持有效状态,公司合法享有涉案专利的专利权。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无效宣告申请后,还要经过指定期限由申请人及专利权人陈述意见,实质审查等法定程序,才能最终对无效宣告请求做出决定。本次事项涉及的专利为专利储备专利,尚未形成产品销售,且公司围绕该专利的制备方法、构造、杂质、适应症等方面已布局了无效宣告请求专利,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一、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3日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以下简称“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无效宣告请求受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事项的基本情况  
案件编号:4W112266号  
无效宣告请求人:于晓东  
专利权人: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涉案专利:“具有优异镇痛镇痛活性的芳胺氨基酸酯类PPAR全激活剂”(专利号:031269745)的发明专利,该专利系公司产品销售他纳的专利之一,由公司于2000年6月17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申请,并于2006年5月31日获得授权。
- 二、本次事项受理程序  
2021年4月22日,于晓东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对上述发明专利提出部分无效宣告请求,国家知识产权局经审查符合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和审查指南的有关规定,准予受理。公司于2021年8月3日收到《无效宣告请求受理通知书》。
- 三、本次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的规定,国家知识产权局对公司专利所涉及的无效宣告请求,仍处于受理阶段(将在规定时期内进行口头审理),截至目前,公司涉案专利仍维持有效状态,公司合法享有涉案专利的专利权。
- 四、本次事项涉及的公司专利系公司的基础性专利之一,对公司经营发展较为重要。由于无效宣告请求人对该专利提出的是部分无效的宣告请求,涉案专利并不存在全部无效的风险,该专利在海外市场包括美国、欧洲、加拿大、俄罗斯、澳大利亚、印度和印度尼西亚等国家均通过授权取得有效,权利稳定。经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机构及律师对于晓东提交的证据充分论证,认为公司具有取得有利审理结果的良好基础。
- 五、公司围绕PPAR激动剂相关产品已形成化合物、制备方法、构型、杂质、适应症等境内外多项专利共同构建的专利保护体系,即使涉案专利最终被认定部分无效,该等专利仍然有其他专利进行保护,且不会损害西格列洛钠正在进行的药品注册程序和药品注册取得。
- 六、鉴于本次事项尚无法定结果,本次事项涉及的专利为公司储备专利,尚未形成产品销售,因此,本次部分无效宣告请求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等有关法律规定进行本案,并将及时就本案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

二、备查文件  
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无效宣告请求受理通知书》(发文序号:2021050802019100)。  
特此公告。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3017 股票简称:大洋生物 公告编号:2021-072

##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洋生物”)于2020年11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2020年11月25日召开的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含子公司福建拜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拜联”)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可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1年5月26日,公司与中国银行福建省支行签订了《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认购委托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50.00万元、4,350.00万元、4,600.00万元、4,650.00万元分别购买结构性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5月28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11,95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5.03万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名称 | 理财产品代码    | 产品类型   | 认购金额     | 赎回日期       | 赎回金额     | 赎回年化收益率      | 投资损益  |
|----|--------|-----------|--------|----------|------------|----------|--------------|-------|
| 1  | 大洋生物   |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1,550.00 | 2021年5月26日 | 1,550.00 | 15.1%-15.30% | 3.98  |
| 2  | 大洋生物   |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4,350.00 | 2021年5月26日 | 4,350.00 | 15.1%-15.30% | 11.16 |
| 3  | 大洋生物   |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4,600.00 | 2021年5月26日 | 4,600.00 | 14.8%-15.07% | 36.76 |
| 4  | 大洋生物   |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1,450.00 | 2021年5月26日 | 1,450.00 | 14.8%-15.07% | 0.43  |

二、本次赎回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30日与中国银行福建省支行签订了《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认购委托书》,使用两笔闲置募集资金4,450.00万元、4,550.00万元分别购买结构性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名称 | 理财产品代码    | 产品类型   | 认购金额     | 赎回日期       | 赎回金额     | 赎回年化收益率      |
|----|--------|-----------|--------|----------|------------|----------|--------------|
| 1  | 大洋生物   |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4,450.00 | 2021年7月30日 | 4,450.00 | 14.8%-15.07% |
| 2  | 大洋生物   |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4,550.00 | 2021年7月30日 | 4,550.00 | 14.8%-15.07% |

备注:公司与上述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产品提前终止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导致的风险及面临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做好投资理财时期调研和可行性论证,并及时分析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控制公司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603396 证券简称:金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8

##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辰股份”)股东北京辰辰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辰辰”)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497,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60%,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北京辰辰本次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自行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合计不超过1,624,350股,拟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4%(若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回购等除权事项,减持股份数、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减持数量及比例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30日内,合计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30日内,合计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减持价格按照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收盘价(自公司股票上市日至减持期间,公司股票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当前持股数量(股) | 当前持股比例(%) |
|----|----------------------|-----------|---------|-----------|---------|-----------|-----------|
| 1  | 北京辰辰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 6,497,400 | 9.60%   | 6,497,400 | 9.60%   | 6,497,400 | 9.60%     |
| 合计 |                      | 6,497,400 | 9.60%   | 6,497,400 | 9.60%   | 6,497,400 | 9.60%     |

注:1、当前持股股份来源主要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2、北京辰辰原股东营口金辰投资有限公司,营口金辰投资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变更名称为北京辰辰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3、上表中减持比例以公司2021年7月22日披露的《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中变动后总股本115,999,882股为基数计算。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 序号 | 一致行动人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
|----|----------------------|------------|---------|------------|---------|--------------------------------------------------------|
| 1  | 北京辰辰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 6,497,400  | 9.60%   | 6,497,400  | 9.60%   | 持股为北京辰辰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且与北京辰辰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控制北京辰辰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2  | 李洪臣                  | 60,565,240 | 52.33%  | 60,565,240 | 52.33%  | 持股为北京辰辰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且与北京辰辰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控制北京辰辰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合计 |                      | 67,062,640 | 57.93%  | 67,062,640 | 57.93%  |                                                        |

注:上表中减持比例以公司2021年7月22日披露的《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中变动后总股本115,999,882股为基数计算。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 序号 | 一致行动人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
| 1  | 北京辰辰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 6,497,400  | 9.60%   | 6,497,400  | 9.60%   | 2021年7月22日至2021年7月22日 |
| 2  | 李洪臣                  | 60,565,240 | 52.33%  | 60,565,240 | 52.33%  | 2021年7月22日至2021年7月22日 |
| 合计 |                      | 67,062,640 | 57.93%  | 67,062,640 | 57.93%  |                       |

注:1、除减持主体之外,北京辰辰主体及其他一致行动人自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2、上表中减持比例以公司2021年7月22日披露的《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中变动后总股本115,999,882股为基数计算。

二、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的主要风险

证券代码:003017 股票简称:大洋生物 公告编号:2021-071

##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增加、变更、否提案议案。
-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涉及诉讼、仲裁、行政处罚等事宜。
- 3.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涉及诉讼、仲裁、行政处罚等事宜。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时间:2021年8月3日(星期二)上午14:00分  
(二)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路17号9号楼国际传媒大厦 T1-2703A  
(三)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瑞强女士  
(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56人,代表股份28,436,35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3923%。  
(一)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56人,代表股份3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36%。  
(二)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54人,代表股份28,465,35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3887%。  
(三)参加投票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量、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统计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54人,代表股份28,465,35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388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量、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统计情况如下:  
(一)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二)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三)参加投票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量、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统计情况  
(四)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五)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六)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七)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八)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九)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十)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十一)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十二)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十三)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十四)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十五)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十六)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十七)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十八)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十九)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二十)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二十一)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二十二)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二十三)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二十四)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二十五)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二十六)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二十七)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二十八)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二十九)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三十)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三十一)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三十二)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三十三)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三十四)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三十五)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三十六)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三十七)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三十八)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三十九)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四十)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四十一)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四十二)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四十三)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四十四)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四十五)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四十六)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四十七)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四十八)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四十九)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五十)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五十一)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五十二)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五十三)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五十四)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五十五)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五十六)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五十七)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五十八)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五十九)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六十)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六十一)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六十二)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六十三)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六十四)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六十五)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六十六)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六十七)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六十八)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六十九)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七十)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七十一)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七十二)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七十三)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七十四)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七十五)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七十六)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七十七)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七十八)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七十九)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八十)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八十一)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八十二)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八十三)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八十四)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八十五)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八十六)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八十七)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八十八)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八十九)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九十)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九十一)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九十二)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九十三)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九十四)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九十五)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九十六)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九十七)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九十八)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九十九)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一百)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情况

证券代码:002149 证券简称:西部材料 公告编号:2021-041

##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部材料”)股东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二、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三、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四、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五、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六、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七、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八、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九、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十、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十一、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十二、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十三、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十四、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十五、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十六、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十七、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十八、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十九、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二十、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二十一、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二十二、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二十三、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二十四、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二十五、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二十六、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二十七、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二十八、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二十九、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三十、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三十一、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三十二、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三十三、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三十四、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三十五、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三十六、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三十七、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三十八、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三十九、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四十、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四十一、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四十二、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四十三、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四十四、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四十五、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四十六、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四十七、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四十八、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四十九、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五十、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五十一、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五十二、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五十三、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五十四、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五十五、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五十六、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五十七、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五十八、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五十九、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六十、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六十一、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六十二、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六十三、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六十四、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六十五、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六十六、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六十七、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六十八、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六十九、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西安航天科技工业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6%,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